

贺兰县卫生健康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以及《贺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有关文件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布贺兰县卫生健康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nxhl.gov.cn/>) 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贺兰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贺兰县文昌路 5 号卫生健康局 411 室；邮编：750200；联系电话：0951-8061220；电子邮箱：nxhlws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贺兰县卫健局认真贯彻落实《贺兰县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工作要求，按照国家、省、市、区、县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与卫健局重点工作紧密结合，精心周密部署，积极组织实施，较好的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19 年，卫健局政务公开信息共计 467 条，内容涵盖部门动态、部门文件、公示公告、财政资金、规划计划、应急管理、回应关切等多个板块。其中：部门动态 273 篇、公示公告 33 条、信息公开指南 3 条、信息公开年报 3 条、信息公开制度与保障 1 条、机构职责 2 条、领导分工 3 条、部门文件 57 条、财政预算及三公经费 8 条、公共卫生服务 20 条、医疗卫生 1 条、人口计生 2 条、双随机一公开 25 条、工作总结 22 条、应急管理 1 条、回应关切 2 条、规划计划 1 条、政策解读 1 条、政府开放日 6 条、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9 年，卫生健康局未收到正式的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要求。

（三）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2019 年卫生健康局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举报案件；未发生针对卫生健康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未发生针对卫生健康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

（四）政府信息管理

1. 强化组织机构。为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卫生健康局及时对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了调整，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落实。

2、健全工作机制。按照县上有关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制定了《贺兰县卫生健康局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方案》，确保了本单

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一是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做好政府信息梳理、审核、主动公开等工作。领导签发文件时，确认文件的公开属性。工作人员按属性将文件进行编目，编目后及时、主动在贺兰县政府网网站进行公开。二是严格执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各个环节的流程、时限等具体实施细则，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三是依据政府信息保密审查程序，正确界定公开和不能公开的政府信息，对于无法确定是否能公开的，报上级主管部门或县保密局审定。切实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泄密。

3. 监督保障情况。一是为规范信息公开工作，保障群众知情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了《贺兰县卫生监督所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工作制度》。二是聘用1名人员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员”，定期上网查看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及时督促更正、更新公开内容。三是制定2019年政府开放日活动方案，并按照方案安排举办了“政府开放日”活动。

(五) 医疗卫生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深入推进院务公开。持续开展以医疗机构为重点的院务公开工作。各医院积极完善信息目录，不断创新信息公开载体，向社会、服务对象和内部职工全面公开基本情况、医疗费用、医疗质量、运行效率、群众满意度和服务承诺等信息。

2. 稳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与区内外三甲医院对接，建成远程心电、远程影像和互联网门诊体系，加大信息公开和宣传交流力度，推动优质资源共享，为基层群众提供优质便

捷的医疗卫生服务。2019 年截至 11 月 30 日，共完成远程心电诊断 25443 例、远程影像诊断 4639 例，开展互联网门诊 249 例。

3. 免疫规划工作扎实开展。完成全县 23 所小学和 57 所托幼机构春季及秋季新生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及时将查验结果与工作动态进行发布。

4. 卫生监督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大。一是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执法监管，深入开展行业乱象整治，在微信公众号上及时发布相关工作动态；二是强化公共场所和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每季度及时将水质检测结果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布。

5. 健康知识普及行动深入开展。结合健康教育“七进”，组织开展健康讲座 107 场次，覆盖人数 2 万余人，创建健康促进场所 30 个，设立农民健康讲习所 64 个，发放健康宣传资料约 2.5 万余份，不断促进群众养成良好的健康生活方式。同时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魅力贺兰” APP 等，多渠道开展健康教育宣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9	增加 1	11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49.97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 年，卫生健康局信息公开工作在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规章制度、规范公开流程、拓展公开方式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但公开形式便民性仍需进一步提高，相关制度还需进一步细化。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考虑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

一是加大力度，提高质量，增强服务意识。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为抓手，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单位阶段性工作紧密相连，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进一步转变观念，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互动性，提高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将卫健局应予公开的信息准确分类，便于群众查询。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促进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

二是加强互动，深化内容，满足群众需求。加强与群众之间的互动，坚持以公开促服务，切实提高信息公开的实效性。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及时、规范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力做好涉及专业性强，公众关注度高的规范性文件、信息及时解读，方便公众理解信息。

三是改进手段，畅通渠道，扩大公开范围。积极利用规范信息公开形式和载体，拓宽公开范围和渠道，在回应关切和意见征集等方面着重关注，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地推进

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贺兰县卫生健康局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贺兰县卫生健康局

2020年1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